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年8月27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已于2021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 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 董事9人: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知悉本次会议情况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 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审议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同意并对外披露《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浙江莎 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

(表决情况: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)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